

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2 年工作总结

2022 年，区绿化市容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，精细化推进城市建设管理，全方位推进绿化、市容、环卫三个板块业务工作，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努力为普陀百姓打造高标准、高品质、有温度的城市空间。

一、全力以赴保障疫情防控工作

1、**确保面上市容环境整洁有序。**道路保洁方面，优化调整道路保洁模式，形成白天时段常态作业、夜间时段集中整治相结合的作业模式，封控期间组织 5 次道路环境清洁消杀集中整治行动；开展“清积存、大扫除”专项行动，5 月中旬，对重点道路进行清扫整治，对道路废物箱和公交座椅等“城市家具”进行预防性消杀作业。垃圾清运方面，合理调配运力、科学安排班次，确保“日产日清”；针对居民区因保供、团购产生大量白色泡沫箱，通过大吨位渣土车开展集中清运、冷压暂存，消除路面污染；针对防控专项生活垃圾，实施专人、专车、专运、专处“四专”管理。公厕管理方面，根据疫情形势合理关停公厕，后续根据实际情况研判形势，合理排定，按需、逐步、分批恢复公厕开放。

2、**落实好公园绿地疫情防控。**严守“入口关”，按照“全面覆盖、应用尽用”原则，在公园入口、厕所等张贴公园“场所码”，在全区公园部署“数字哨兵”，严格遵循“逢进必扫、

逢扫必验”。做好公园内公厕、游乐场等公共区域及各公共绿地的预防性消杀工作。自3月起，陆续关停本区公园，并根据疫情防控的实时变化，有序分批分时段开园，逐步恢复公园夜间开放。

3、凝心聚力支援防疫一线。充分发挥政治优势、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优势，全面发动党员干部参与疫情防控工作，部分党员干部下沉一线助力居村、隔离酒店、疫情防控专班等，全体党员向所属居村报道进行志愿服务，冲锋在防疫第一线。

二、高标准做精绿化建管

4、大力推进林长制工作。自2021年底林长制工作铺开以来，全年始终咬定目标，落实林长制各项工作。依托区林长办，由区主要领导担任双林长，完成林长制配套制度制定，开展区级林长巡林9次，指导各街镇完成公示牌竖立、检查督导、日常巡查、信息报送和考核评价等工作；指导10个街镇分别建立街镇林长办，全面构建“1+10+N”的林长制全域覆盖体系，推进林长制工作从全面建立到全面见效转变。

5、有序推进绿化体系建设。全年完成新建绿地20.38万平方米、绿道8.37公里、立体绿化3.26万平方米，均超额完成年度指标。大型绿化建设项目按计划推进，苏州河岸线公园建设有新亮点，完成半马苏河公园、岸线公园（一期）贯通工程，推进岸线公园（二期）工程；环城公园带建设有新面貌，全面推进春光公园、启点公园建设；“十四五”绿化重点项目有新进展，稳步推进金光绿地、真如绿廊建设项

目，加快推进长风公园、武宁公园提升改造。

6、深入推进特色绿化打造。持续街心花园和转角绿地建设，完成润园、梅川园等 4 个街心花园建设，完成绥德路口、紫杉园等转角花园的提升改造，为百姓打造更多高颜值、家门口的绿色空间。真华南路（潮州路-铜川路）成功创建为 2022 年上海市绿化特色道路。持续精耕细作，维护现有特色道路景观面貌，打造花开不断的绿化特色道路景观。

7、持续推进公园品牌管理。全年新增半马苏河公园（一号公园）、半马苏河公园（三号公园）和槎浦公园共 3 座城市公园，全区公园数量达 29 座，部分公园延长夜公园开放时间。着力公园“一园一品”建设，完成管弄公园槭树科特色公园改造，继续推进真如公园、宜川公园及海棠公园局部改造工作，清涧公园成功创建“2022 年度上海市公园十大特色植物区”，以精致、精细、精心（新）的公园景观面貌推动绿化高质量发展。擦亮文化底色，因地制宜办好四季花展，举办真如公园蜡梅展、梅川公园梅花展、甘泉公园荷花展、宜川公园菊花展。

8、提升绿化特色服务品质。积极推进市民园艺中心建设，成立普陀区首家市民园艺中心，形成与 15 分钟生活圈相配套的花卉服务网络，将绿化服务送到市民身边。打好惠民组合拳，举办公益宣讲、科普宣讲、插花讲座等为民服务活动 8 场次。营造全民爱绿、护绿新风尚，开展 2022 年全民义务植树节，新增认养树木 452 株。围绕“花事节气、文人香事”主题，在长风公园开展五期园艺大讲堂活动。

三、高水平做细市容管理

9、加速实施苏州河景观照明建设。按照市、区统一安排和我区实际情况，分类、分段、分期进行苏州河景观照明的建设提升，**已完成一期建设为昌化路桥-宝成桥段 4.6 公里**的景观照明建设，包括救火会、半岛花园等重要节点，宝成桥、西康路桥的景观照明，以及泰欣嘉园-宝成桥、宜昌路消防站-宝成桥、中远两湾城等滨水空间景观照明建设。**压茬推进二期建设为沿河第一立面滨水建筑**，包括 86 幢楼宇（其中含 16 幢商业建筑，仅负责方案设计）的景观照明新建或提升改造，2023 年完成二期工程建设任务。此外按照市、区领导的要求，已完成“半马苏河，乐活普陀”为主题的三期工程深化设计方案，计划分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三个阶段实施，2023 年计划启动推进第一阶段。

10、稳步实施景观道路（美丽街区）建设。持续推进景观道路建设工作，结合“美丽街区”建设，按照“做减法、全要素、一体化”的要求，推进大渡河路、曹杨路、安远路等 15 条（段）36 公里景观道路（美丽街区）建设，有序实施绿化新建改建、道路铺装、路面整治、城市家具和座椅布置及店招店牌整体改造等内容。

11、做好重大活动期间市容环境保障。制定完成《普陀区打造美丽市容迎接党的二十大“第五届进博会”实施方案》，明确 14 条主要道路、4 条主要河道和 4 个景观区域的重点保障范围，围绕环境卫生、灯光广告、绿化景观、市容环境四个方面的整治类和管理类 29 大项 159 小项任务，牵头相关

责任部门全部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完成；整改完成 178 个市级巡查市容环境类问题案件；整治拆除 265 块市级督办违法户外广告、招牌设施。

12、强化责任区管理和“路长制”实效。落实责任区各项年度任务,组织各街镇开展责任区门前清洁行动 63 场次,通过上门、集中等形式联合各街镇开展责任区管理宣传工作 10 场次,提升 10 条(段)责任区示范道路管理实效,培育、提升 10 个社会自律自治组织,不断完善更新“一店一档”责任人信息档案,通过责任区实效测评,定期反馈问题,督促街镇做好责任区管理工作。落实“路长制”工作,对各街镇路长所管理的道路状况进行检查,通过问题反馈机制,提高沿街市容环境管理效率,实现平面整洁、立面规范、空间和谐、设施完好、动态有序。

13、加大户外招牌和户外广告管理力度。户外招牌管理,日常性对全区户外招牌的安全性和牢固性进行检查,对存在安全隐患随查随改,累计整改 425 块;开展全区招牌统计及安全抽检工作,完成 9243 块招牌基础信息统计及 863 块安全抽检,下发各街镇并落实问题整改工作。完成枫桥路、甘泉路、宜川路、真光路、曹杨路等 5 条店招特色道路路段申报工作。户外广告管理,切实保障好百姓头顶上安全,共安全抽检户外广告设施 31 块/947 平方米,对存在安全问题和隐患的,全部整改完成。继续加强临时户外广告、违法户外广告的整治,拆除违法走字屏 101 块,整治、拆除广告 42 块,拆除各类临时广告(道旗、布幅、展示牌等) 525 处/

块。

14、常态化落实市容面貌管理。开展市容环境薄弱区域和中小道路专项整治，排摸路段清单，完成石泉东路、洛川路、镇坪路等6条中小道路的整治任务。开展“三乱”及非广告设施治理，确保全区公共区域各类立面、设施、电杆、亭棚、道路隔离栏上的“三乱”现象日产日清，白天时段全区无“三乱”现象，累计清理32400余处。推进市容环境达标、示范街镇复查，对石泉、长征进行市级市容环境达标、示范街镇复查工作，目前长征已通过实效复查，石泉复查工作已结束。严格落实《普陀区景观灯光设施管理维护考核办法》，对景观照明开展运行维护，完善日常巡查制度，全区检查9356处/个，发现问题2183处/个，排除问题2183处/个，确保景观照明设施安全运行。

四、高效能做实环卫管理

15、巩固推进，持续巩固垃圾分类实效。根据全市《2022年下半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实效综合考评结果》，普陀区10个街镇成绩均达到“优秀”水平。不断强化垃圾分类宣传力度和投放点管理，有效减少“小包垃圾”问题发生率，改善居民的生活垃圾投放环境；不断提升单位和沿街商铺的垃圾分类实效。规范促进资源回收体系，着力抓好可回收物体系建设，修订《普陀区低附加值可回收物补贴办法》，努力提高资源化利用水平。创新探索多渠道投放方式，通过定时定点回收、居民区有偿回收、定点预约回收等方式，提供更便捷的可回收物投放和售卖体验；试点“Y字型”和“联排型”

两款可回收物精细化分类容器，针对性提升饮料瓶、易拉罐分别投放。收运中转环节基本实现“一街镇一中转站”布局。全年，干垃圾日均量 726.73 吨，可回收物日均分出量 350.93 吨，湿垃圾日均分出量 367.51 吨，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49.71%。

16、强化管理，抓精抓细道路保洁作业。持续抓好城市清洁行动，每月 15 日组织、指导开展清死角、消盲区、大冲洗城市清洁行动，提升道路保洁质量。巩固拓展高标准保洁区域，在巩固 2021 年 6 处高标准保洁区域基础上，新增大渡河路“L”型区域、长征休闲宜居区域、桃浦新村环形区域、黄陵美丽街区道路 4 处高标准保洁区域。强化公厕管理，静宁绿地公厕获选 2022 年上海“最美厕所”。稳步推进环卫作业扰民专项治理行动，制定《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2 年环卫作业扰民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》，强化作业规范、优化作业流程、提升服务能力，持续降低环卫作业扰民投诉量。开展道路保洁难点路段“攻坚拔点”专项整治，排摸梳理 32 条道路保洁难点路段或小包垃圾多发路段，增加保洁频次、合理安排作业力量，补齐环境短板。做好道路扬尘管控工作，每日根据前一日 PM₁₀ 浓度较高的 10 条道路开展专项整治。

17、统筹协调，有序推进生活垃圾清运。居住区装修（大件）垃圾清运提高源头清运效能，在居民区探索固定厢房式清运、回收箱式清运、预约交付式清运三种模式，减少二次污染、减轻清运过程中噪音、扬尘等扰民现象。截止 12 月

底，全区已清运装修垃圾 125692.5 吨（日均 344.36 吨），平均用时 22 小时；清运大件垃圾 9549.06 吨（日均 26.16 吨），平均用时 12 小时 42 分钟。居住区湿垃圾二次清运，7-9 月，实施居住区湿垃圾一日两运，缩短湿垃圾在居住区滞留时间。持续强化生活垃圾清运车辆监管，针对车辆超载、混装混运、跑冒滴漏等问题，通过“检查-发现-整改-督办”的闭环监管体系，确保常态长效。

18、加强监管，做好环境卫生服务管理工作。加强生活垃圾收费管理，结合疫情影响与行业复苏情况，全力以赴助力企业经营，在落实好生活垃圾处置费的减免工作的同时，确保完成全年收费指标。2022 年合计减免 1364 万元，实际征收 3150 万元。完善建筑垃圾全程管理。严格按照“安全、有序、整洁”的规范运输要求，推进建筑垃圾网上申报和“一网统管”，严格管理、严查违规，推进建筑垃圾全程监管。全年，装修垃圾运输处置总体平稳有序。

五、高质量做优民生服务

19、持续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工作。标准化管理“一网通办”办事指南，巩固“两个免于提交”落地成效。发布政务服务事项共 51 项，实现行政许可事项“减时限 97.7%，即办件 88.2%，网上办理 100%”。其中，2022 年开展行政许可审批 184 件，包括动迁树木 48 件、临时借用绿地 9 件、渣土处置申报 75 件等。积极探索“一网通办”创新项目。推出“单位绿化指导服务”一件事，推进“机动车清洗场（站）备案”快办事项。完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年度抽查计划。

开展权责清单集中认领和调整，共确认领 45 项权责事项，后续将根据工作推进情况做好对外公布。

20、妥善有效处置各类诉求需求。全年，共收到市、区“两会”意见、提案，“两代表一委员”建议共 20 件，其中政协委员提案 13 件、人大代表建议 5 件、两代表一委员 2 件，办结率、满意率均达到 100%。共收到各类来信来访 31 件，全部处理完毕。12345 市民热线处置方面，立足梳理数据分析，认真解决问题，加强沟通协作，形成有效处理的常态机制，减少重复投诉。受处理各方市民诉求 3271 件，满意率 93.29%。圆满完成今年“夏令热线”市民诉求处理保障任务，树立行业良好形象。

21、平稳有序保障各类重大活动。重大活动保障全天候，围绕第二十次全国党代会、第五届进博会、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等重大活动进行质监保障工作，强化风险点排查，抓实保障措施，制定工作预案，明确力量组织、具体措施，确保应急科学高效处置、活动有序顺利进行。

22、强化行业安全保障和应急管理。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，开展行业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和电动自行车综合治理专项行动，并开展阶段性绿化市容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大检查活动，防范遏制安全事故的发生。完善应急预案和应急体系，年度内顺利抵御了台风“桑达”“轩岚诺”“梅花”以及多次强降雨和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应急工作，保障城市运行平稳有序。

2022年，区绿化市容局克服疫情影响，绿化、市容、环卫三大板块业务稳中有进，顺利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计划。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将发扬“人靠谱（普），事办妥（陀）”的精神，使普陀城区更有温度、更富魅力，打造高颜值生态普陀！